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文件编号：甘财采批字[2026]00713号

标包编号：006

项目名称：甘肃政法大学2026年图书馆数字文献资源建设项目

采购人：甘肃政法大学

代理机构：甘肃鸿发万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



目 录

第一章 协商通知

第二章 协商须知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电子响应文件组成

第六章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协商通知



甘肃鸿发万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甘肃政法大学委托，对甘肃政法大学2026年图书馆数字文献资源建设项目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特通知贵公司参加单一来源采购。

- 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甘财采批字[2026]00713号
- 2. 采购内容：

包号	采购内容	
第一包	CNKI中国知网系列数据库	中国学术期刊
		中国博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
		中国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
		中国重要报纸全文数据库
		中国法律知识资源总库（含会议）
第二包	Lexis®全球法律信息数据库	
	Westlaw Classic 外文数据库	
第三包	法学多用途教学案例库	
第四包	北大法宝法律数据库	
第五包	中经网统计数据库	
第六包	全球案例发现系统（工商管理类）	
	全球案例发现系统（公共管理类）	
第七包	51CTO学堂-IT技能学习在线资源数据库	
第八包	智云服务平台	
第九包	中国名校精品课资源库	
第十包	数图商学院教育资源库	

	E-Academic（易学术）资源库
第十一包	读秀学术搜索系统
	百链云服务系统
	超星发现系统
	移动图书馆管理系统
第十二包	维普考试服务平台
第十三包	英语智能学习平台
第十四包	高校信息素养教育数据库
第十五包	设计师之家数字图书馆
	最高人民法院数字图书馆
	中国共产党思想理论资源数据库
第十六包	起点考研网
第十七包	威科先行法律信息库



甘肃政法大学2026年图书馆数字文献资源建设项目,具体技术参数详见采购需求部分。

3. 项目预算： 255.5万元 标包006采购预算： 12.72万元 **最高限价：12.72万元**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扫描件）

（2）财务状况：供应商提供2025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4）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响应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

凭证（扫描件），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响应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扫描件）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扫描件）

（7）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协商。协商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

5. 实施单一来源采购的简要理由

此次甘肃政法大学拟采购的CNKI中国知网系列数据库、北大法宝法律数据库、智云服务平台等25个中外文数字文献资源库，具有较高的学术性和专业性，符合学校学科发展、教学科研及人才培养需求，并能为读者提供有力的文献服务保障；上述数字文献资源库内容均由唯一供应商提供服务，具有独立的知识产权，产品具有唯一性和独特性。鉴于上述原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必须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6. 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7. 信息注册、响应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本项目的协商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响应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和“固化后的采购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

册”来编制响应文件，并完成上传已编制响应文件的文件哈希值操作，若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没有上传已编制响应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响应。



8.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采购时间、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网上协商时间：详见协商公告

网上协商地点：详见协商公告

9.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采购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10.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协商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11.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甘肃政法大学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安宁西路6号

邮编：730070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931-7601428

代理机构：甘肃鸿发万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名城广场三号楼2612室

邮编：730030

联系人：王建文

联系电话：18894496698

第二章 协商须知

协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一、说明		
1.1	采购项目	甘肃政法大学2026年图书馆数字文献资源建设项目
2.1	采购人	采购人：甘肃政法大学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安宁西路6号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931-7601428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甘肃鸿发万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名城广场三号楼2612室 联系人：王建文 联系电话：18894496698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7.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
14.1	响应文件数量	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四、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16.1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截止时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将固化的电子响应

	间	文件和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按采购文件要求，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对迟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16.1	响应时间和协商地点	响应时间：详见协商公告 采购地点：详见协商公告
五、协商		
17.1	一般要求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协商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2		采购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评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供应商询问、质疑		
22.1	公告媒体	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23.3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七、其他相关要求		
28	成交通知书领取	成交公告发布后，成交人在甘肃鸿发万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
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		



其他 补充 内容	1、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每家投标人在开标之后需打印两份与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均需加盖公章）和电子版U盘壹份，邮寄至甘肃鸿发万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存档（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名城广场三号楼2612室。收件人：王建文，联系电话：18894496698。）。2、装订投标文件时，每本页码不要超过500页，双面打印。若超过500页，需分上下两册编制。
异常 低价 审查 规则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的50%，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的50%，即投标（响应）报价$<$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的45%，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无法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 过程 澄清、	投标人响应澄清答疑、谈判及询标时，将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视频会议功能。各投标人要诚信、守时，及时响应视频会议；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响应视频会议，导致的一切损失自行承担。



谈判、述标等视频会议操作	投标人具体使用步骤是，投标人首先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在“我参与的项目”中进入网上评标厅，然后通过页面右上角“进入视频会议”按钮加入视频会议。 该视频会议是由评标委员会在网上开评标系统内发起；投标人应确保在网络环境良好，且使用电脑具有音频和视频功能的情况下参与会议，以保证沟通效果。专家发起会议后，会通过短信（投标登记时填写的联系电话）和交易系统内的系统通知两种方式提醒投标人，投标人收到提醒后，应及时进入评标会议。投标人在操作过程中如遇任何技术问题，可以通过交易系统的客服获取帮助，也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服务指南中获取该系统的操作手册。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地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	---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二章“协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参加单一来源协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采购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5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是指由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向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评审报告、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2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3 知识产权

2.13.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2.13.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性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2.13.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13.5 采购人、和采购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性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2.14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协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 (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 (2) 同协商通知的要求。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内容。

4. 参与协商的费用

4.1 无论协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6. 采购进口产品

6.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7. 联合体形式



7.1 除协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次单一来源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供应商。

7.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条规定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义务、工作、合同工作量比例；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 除协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8.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8.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组成：

第一章、协商通知

第二章、协商须知

第三章、政府采购合同

第四章、采购需求

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

第六章、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问卷

9.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9.1 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10. 一般要求

10.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0.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小组就有关协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响应内容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0.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0.4 响应文件应采用电子响应文件形式，纸质文件、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10.5 供应商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协商响应声明；
- (2) 商务技术文件；
- (3) 报价一览表；
- (4) 报价明细表；
- (5) 售后服务承诺；
- (6)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1.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2. 报价

12.1 供应商应当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和范围报价。报价货币为人民币，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2.2 供应商应按第四章“采购需求”要求及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格式填写。

12.3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采购项目预算或其计算方法详见协商通知。

13. 响应文件有效期

13.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协商须知前附表，从本章协商通知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13.2 特殊情况下，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14.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 供应商应按“协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和和上传到开评标系统的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14.2 电子响应文件为加盖电子公章或加盖公章后扫描后的PDF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固化后的格式，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3 电子响应文件的内容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表达不清、有遗漏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响应。

14.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



14.5 响应文件统一用A4幅面编制。

14.6 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扫描件，授权代表如在协商现场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报价。

14.7 在协商过程中，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和采购小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的最后报价，可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后上传。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15.2 在协商通知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电子响应文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6. 响应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16.1 供应商应在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按照协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对迟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16.2 本次采购不接受邮寄的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

五、协商

17. 一般要求

17.1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协商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2 采购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评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 响应文件的澄清

18.1 采购小组在对供应商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8.2 **错误修正的原则：**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按上述原则修正的响应文件，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18.3 供应商应按采购小组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专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9. 协商过程

19.1 协商程序：响应文件的澄清；协商；推荐成交供应商。

19.2 采购小组与供应商进行价格协商，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基础上，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

19.3 商定价格，供应商可以进行多轮报价。对于能准确掌握同类项目同业同期平均价格（市场平均价）的，采购小组可要求供应商报出不超过市场平均价的合理价格；不能准确掌握市场价格的，双方可按供应商价格清单及说明协商价格，并以供应商近期其他中标或成交项目合同作为价格协商参考依据。

19.4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高于同业同期平均价格（市场平均价）的，采购小组可视情况接受或不接受。供应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且未超过采购预算，则应确认成交，但采购小组应出具相关书面材料说明接受该报价的理由，并报财政部门备案；采购小组不接受的，采购小组应出具相关书面材料说明的理由，采购终止。

19.5 采购终止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0. 协商终止

20.1 协商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本次协商终止：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报价超过采购项目预算的。

20.2 采购小组应将协商终止理由通知供应商。

21. 保密要求



21.1 采购小组成员以及与协商工作有关的人员对协商情况以及协商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保密。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供应商询问、质疑

22. 成交信息的公告

22.1 协商结束后，成交结果信息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指定的媒体名称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23. 询问、质疑

23.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协商通知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口头或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23.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事项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23.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协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采购文件之日。

23.4 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3.5对采购需求的质疑，供应商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23.6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23.7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 事项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书，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 对采购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而未在协商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的；
- (5)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7)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质疑文件提交至甘肃鸿发万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关区名城广场三号楼2612室）

24. 成交通知

24.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4.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履约保证金（如有）

25.1 若采购文件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25.2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26. 签订合同

26.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补充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26.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6.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分包成交项目。

七、其他规定

27. 采购代理服务 fee



27.1每包代理服务费按固定价2000.00元收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8.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

28.1成交公告发布后，成交人在甘肃鸿发万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

29. 其他规定

29.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其他规定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甘肃政法大学2026年图书馆数字文献 资源建设项目合同书（模板）

（本模版内所有楷体带括号内容均为标注项可删除）

合同编号：	GSZFDX-XX（部门）-HT-XXX（在校办信息法 务科登记领取）
项目名称：	甘肃政法大学2026年图书馆数字文献资源建 设项目

甲方（全称）：	甘肃政法大学
乙方（全称）：	XXX

代理公司:	甘肃鸿发万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XX年XX月



合同书

合同编号：GSZFDX-XX-HT-

XXX

甲方（全称）：甘肃政法大学

乙方（全称）：XXX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书。

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附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

附件1—中标通知书；

附件2—投标供应商技术偏离表（投标文件内盖章扫描件）；

附件3—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书（投标文件内盖章扫描件）；

附件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5—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相关材料（按项目需求提供维保人员资质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6—项目所需的其他谈判结果或说明材料。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品目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备注							

第二条 合同价款

- (一) 合同总金额小写： XXXX元 (大写： XXXXXX)
- (二) 合同价格形式： 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的相关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伴随服务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全部费用。
- (三)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第三条 付款方式

乙方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缴纳成交金额的5% (大写： XXX； 小写XX.XX元) 作为履约保证金，汇入甲方指定账户。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 (服务) 保证金，质保期X年。无任何质量 (服务) 问题时以验收合格日起算，X年后由甲方无息退还给乙方。

如乙方在合同履行中存在拖延或服务达不到甲方项目要求情况，甲方有权使用质量保证金进行维修维护。

在货物全部送达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成（如有）（服务内容按要求履行后），由乙方按照甲方要求的资料提交验收申请，甲方业务部门验收合格后，根据合同内容、验收资料及验收报告（6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大写：XXX；小写：XX元）。（建设部门根据合同总价及项目实际，依据《民法典》《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及相关法规，与乙方明确约定是否收取质保金/退质保金时间、支付方式；例：重大合同一般为服务期满后退质保金，一般合同普通货物服务1-2年，大型成套、特殊设备3-5年；如需按进度分期支付要写明每期支付的合同总金额百分比、每期支付金额大小写、每期时间）

乙方在甲方支付合同款项前，应按付款数额向甲方开具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的正规商业发票。不开具或开具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直至乙方开具合格票据之日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且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由于乙方未足额缴纳应缴税款和开具发票不真实、不合格而引起的一切责任（包括商业责任和法律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合同地点、时间

（一）交货地点： XXXXX

（二）合同生效时间： 以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时间为准

（三）合同签订地点：甘肃政法大学

（四）交付期限：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或中标之日起）后_____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成（服务内容按要求履行），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如甲方希望乙方提前或延后交付货物（服务），应在约定的交付日期前3天书面通知乙方。（服务类明确服务起止时间：XXXX年X月X日-XXXX年X月X日）

第五条 服务内容



（按项目内容自拟）

第六条 货物产地及验收标准（服务类按项目需求改成服务验收标准）

（一）合同生效后，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与投标时所投型号等相同的货物（需要安装调试的，完成经甲方要求的包括安装、调试、试运行）。乙方按照合同规定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由甲乙双方现场核查。

（二）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三）依次序对照交付验收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磋商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四）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五）乙方应将货物的用户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其他资料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六）如主要货物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经甲方要求，乙方予以更换全新符合合同要求的设备，期间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如更换一次之后设备仍不满足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质量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将保留继续向乙方进一步索赔有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力。

第七条 安装运输（服务类可删除，按需求自行增加）

（一）乙方应根据货物（服务）的特点和运输的条件进行包装，避免货物（服务）损坏或变质。包装上应标注运输、装卸标记。

（二）乙方负责将货物（服务）运抵甲方指定的安装地点。



（三）乙方承担货物（服务）运抵指定安装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包装费等所有相关的费用。

第八条 甲方权利义务（按项目内容自拟）

（一）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四）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五）（按实际项目自拟其他需要的内容）

第九条 乙方权利义务（按项目内容自拟，含施工服务人员安全责任、甲方名誉责任等）

（一）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二）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三）乙方应负责货物的运输、装卸及运输过程中的保险，承担运输途中的货物损坏、灭失等风险；若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发现损坏，乙方应及时更换新的货物。

（四）施工作业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人身财产安全问题，由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由于乙方施工作业人员在甲方



所在区域或工作时的过失、故意或工作失职行为等非甲方原因，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五）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六）（按实际项目自拟其他需要的内容）

（七）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十条 解除合同条款（按项目内容自拟，含退出时交割资产、服务终止事项、交割时限、责任划分）

（一）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正常终止；

（二）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并交付工程；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相关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三）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二）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设备类似的设备，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设备所超出的部分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四）（按实际项目自拟其他需要的内容）

第十一条 续签合同条款（按项目内容自拟，会议纪要、招标时无明确一招三年时删除此条）

第十二条 免责条款

（一）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二）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

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
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三）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
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
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
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
协议。

第十三条 违约条款（按项目内容自拟，明确前提、金额、方
式）

（一）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质量
保证金不予退还，乙方应按照项目合同总价的_____%（例：5% 自行
商定）支付违约金（如已经支付部分费用的，约定乙方退还全部已
付费用）若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还应就差
额部分另行补足赔偿：

1、乙方应当保证交付的货物（或服务）满足合同约定，如甲方
验收不通过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更换、返工，期间产生的一
切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如更换一次之后货物（或服务）仍未通过
验收或乙方在给定期限内未完成更换返工的；

2、乙方应当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向甲方交付符合约定的货物
（或服务），乙方逾期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的违约金，乙方逾期超过__30__日的以上的；

3、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完整的履行义务，乙方不履行义
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乙方在给定期限内仍未履行或
未完全履行的；

（二）甲方或乙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合同的，由双方协商解
决。但甲方因上级单位要求，招投标项目取消或暂停等非甲方自身
原因解除合同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甲乙双方按照实际履行情
况结算合同价款。（自行商定补充内容）



(三) 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质保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履行，乙方在给定期限内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因此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对甲方造成的损失及其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扣除后质量保证金不足的，乙方应当在甲方通知后5日内补足，无质保金的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3日内支付。且每发生一次乙方不履行质保义务的行为，乙方按照合同总价5%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四) 乙方及其履行本合同人员应当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因乙方原因造成泄密或重大舆情的，每发生一次应当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本款所述损失最低按照五万元确定，如对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五万元的，乙方应当按照实际损失金额向甲方赔偿，同时乙方应当协助甲方及时控制、解决舆情。

(五) 若乙方在产品安装过程中非因甲方原因出现安全问题造成人员伤亡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如第三方向甲方主张权利的，甲方因此支出的赔偿金、甲方商誉损失以及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等甲方为维权产生的全部合理开支均由乙方承担，且乙方不得对甲方所支出的费用数额提出异议。

(六) 若因乙方产品存在知识产权侵权、产品质量不合格等引发第三方法律纠纷的，全部赔偿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第三方向甲方主张权利的，甲方因此支出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安装拆除费用、物流运输费、第三方索赔甲方的赔偿金、甲方商誉损失以及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等。且乙方不得对甲方所支出的费用数额提出异议。

(七) 乙方违约的，除按照前述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当承担甲方因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而支付的或必须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案件受理费、鉴定费、评估费、提存费、拍卖费、仲裁费、保全费、诉讼保全责任保险保费、律师费、公证费、执行费、差旅费、打印费等。



（八）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合同款项、履约（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抵扣前述违约金、赔偿金；若前述款项不足以覆盖全部金额的，甲方有权就差额部分另行向乙方追偿。

（九）（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违约事项）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均由本合同内容作为仲裁解决依据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申请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货物（服务）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甘肃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或其他相关权威部门（机构）进行终局鉴定，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人民法院起诉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一致后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其它

（一）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用书面形式，并由双方签字盖章作为合同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二）甲方单方制定的规章制度也作为本合同的附件，规章制度的内容与合同约定相冲突的，以本合同为准，但国家法律、政策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磋商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的附件及《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四）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五）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六) 本合同壹式 X 份，甲方执 X 份（含财务处报账壹份，归口管理部门、学校办公室各执壹份备案）；乙方（供应商）执 X 份；代理公司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甘肃政法大学 地址：兰州市安宁区安宁西路6号 电话：0931-7601428 邮编：730070	乙方（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项目建设单位负责人： 经办人： 签 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签 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甘肃银行兰州市安宁支行 账号：660900009274200020 识别码：126200004381405261	开户行： 账号： 识别码：
代理机构（公章）：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甲方（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投标资格，并向甲方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甲方供应商双方签署的、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方供应商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其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他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在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指明。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而确定。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招标结果一致，具体的（服务、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见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 3.1 项。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2 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6. 货物的验收

6.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6.5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验收报告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6.7 乙方提供的进口产品，乙方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磋商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7. 货物包装要求

7.1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7.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8. 运输和保险

8.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2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110%运输一切险。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9.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第八章采购需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9.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5.1 项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0.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1.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12. 保密义务

12.1 甲方、供应商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甲方和供应商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凭甲方开具的《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13.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财政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管理部门申请支付，经管理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13.3 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甲方自行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13.4 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账号以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财务专用章、法人代表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核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13.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14. 伴随服务

14.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4.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与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

14.3 乙方对于产品向甲方提供的保修期为一年（12个月），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最终以合同书内专项条款约定为主）



14.4 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第 9 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②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方供应商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除本合同第 19 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一周按七日计算，不足七日按一周计算）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3) 如果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 合同的变更

16.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供应商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6.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17. 合同中止与终止

17.1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7.2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8.2 乙方未在响应文件中说明，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的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18.3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经甲方同意，获得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可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19.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9.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9.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20. 解决争议的方法

2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20.2 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

调解不成可以按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22. 通知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生效

23.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件1: XXXX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报价以人民币填报。
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最终总价。包括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服务项目的总价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

二、服务时间、地点

服务时间：1年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付款方式

验收通过后一次性支付。供需双方签订合同后，按项目合同约定时间全部完成，经需方进行验收合格后，供方凭验收合格证明及开具的货物总价专用发票（完税价），在需方核对发票无误后，由需方一次性支付供方货物总价款。

四、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收取。

履约保证金：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

履约保证金递交须知：合同金额的5%, 供需双方签订合同前，供方须按中标总额的5%向需方（即：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1年内无质量问题，由需方将该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供方。

五、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 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或根据采购合同规定，对供应商的交付成果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验收。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 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六、其他要求

1. 售后服务：（1）访问方式和读者权限：远程网络访问，对全校IP开放。用户在限定IP范围内不限并发数。（2）培训服务：根据用户需求提供1-2次使用培训，培训支持线上及线下两种方式。免费提供数据库介绍，使用指导，课程说明，易拉宝等宣传物品。（3）宣传推广：根据用户需求，提供1-2次线上

线下资源宣传推广活动。（4）统计服务：按用户需求及时通报使用信息，提供年度使用分析信息。（5）咨询响应服务：提供7*24小时在线服务。

2. 版权和意识形态要求：因版权和意识形态问题而引发的知识产权和意识形态纠纷由供应商负全部法律责任。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序号	分项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及采购需求（功能点或需求描述）	计量单位	数量
1	全球案例发现系统（工商管理类）	1. 版权：所投产品遵守国家知识产权规定，提供的数据库无版权侵权行为，同意签署《版权承诺书》，并将其作为购买合同的必要附件，如数据库使用中出现关于版权的相关问题与采购人无关。 2. 技术指标： 2.1. 数据库内容：数据库需要提供工商管理专业方面的标准案例和教学指导、工商管理方面的案例素材及全球知名案例研究机构的案例资料搜索链接。另外，所提供的每一篇案例均需按照哈佛标准案例模式研发，并得到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正式授权； 2.2 学科范围：战略与综合管理、金融、会计与控制、经济与商业环境、运营管理、人力资源与组织行为、市场营销、商业伦理与社会责任、创业与创新、管理信息系统、其他等； 2.3 检索功能：包括简单检索、高级检索、自动聚类等，让用户可以轻松地查找到所需要的案例； 2.4 收藏及下载功能：通过注册、在线浏览、收藏、下载等功能，用户可以自如地将案例进行分类收藏，更便捷的应用于教学和研究，文件格式均为国际标准的 PDF 格式； 2.5 资源总量及更新：工商类资源库文献超过 22 万篇，同时系统提供了及时的数据更新服务，保证用户在最短的时间内获取最新的案例资源； 2.6 访问方式：远程 IP 访问及教师账号登陆； 2.7 技术支持与提升：系统提供了技术服务热线和邮	项	1



		箱，及时响应用户的技术咨询，快速提供解决方案，同时，提供了用户反馈邮箱，设立售后追踪服务，及时了解用户使用情况，按用户需求不断提升系统。		
2	全球案例发现系统 (公共管理类)	1. 版权：所投产品遵守国家知识产权规定，提供的数据库无版权侵权行为，同意签署《版权承诺书》，并将其作为购买合同的必要附件，如数据库使用中出现关于版权的相关问题与采购人无关。 2. 技术指标： 2.1. 数据库内容：系统需提供公共管理专业领域的标准教学案例、案例素材以及全球知名案例研究机构的案例信息等资源； 2.2 公共管理学科范围：公共政策、公共部门战略管理、公共经济学、公共危机管理与决策、非营利与公共事业管理、国际事务与战略管理、廉政建设、领导科学与艺术、政府组织与管理、区域发展与城市治理等学科； 2.3 公共管理专业的案例需由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师指导，硕士和博士研究生等专业的案例写作人员基于实地调研和各类参考文献开发写成，具有真实性、典型性和冲突性特点，经过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师长期实践证明，能够培养 MPA 学生在公共管理理论框架下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实现理论与实践的有效结合； 2.4 系统提供简单检索、高级检索和自动聚类等多种形式的检索工具，方便用户查找到所需的案例、案例素材以及案例信息等资料； 2.5 系统提供注册、在线浏览、收藏和发送到邮箱等功能，可对自己感兴趣的案例及其他资料进行分类收藏，并可将案例通过发送邮件的方式下载到本	项	1



	地，用于教学和研究，所有文件的格式为国际标准的 PDF 格式； 2.6 资源总量及更新：系统内提供的所有文献资料总数超过 15 万篇，同时系统提供了及时的数据更新服务，保证用户在最短的时间内获取最新的案例及相关文献资源； 2.7 访问方式：系统提供 IP 访问及教师账号两种访问方式，用户可以在系统指定的 IP 范围内任意使用系统内的资源，同时，所有教师都会有专属的教师账号，用于在 IP 地址范围外的任意地点登陆系统，查找自己所需的案例及相关资料，并通过邮件的方式实现资料的下载； 2.8 技术支持与提升：系统提供了技术服务热线和邮箱，及时响应用户的技术咨询，快速提供解决方案，同时，提供了用户反馈邮箱，设立售后追踪服务，及时了解用户使用情况，按用户需求不断提升系统。		
--	---	--	--



第五章 电子响应文件组成



一、协商响应声明

协商响应声明



致 _____ (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的协商邀请(采购文件编号), 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供应商名称)提交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1份。

一、我方同意在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____天内(电子响应文件有效期)遵守本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二、我方承诺(承诺期: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一)我方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各项社会保障资金,没有偷税、漏税及欠缴行为。

(二)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存在下列重大违法记录:

1.受到刑事处罚;

2.受到三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

三、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方承诺接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四、我方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协商)



供应商名称: _____

注册号: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经营范围: 主营_____; 兼营: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正、反面) 扫描件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协商)



_____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我方 （项目名称） 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 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技术文件



(一) 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

包号：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 序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
2. 偏离说明指采购要求与响应情况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3. 供应商在《商务响应表》的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二) 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

包 号：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 情况	说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 序号是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
2.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3. 对于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供应商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采购文件未要求供应商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供应商在《技术响应表》的响应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三) 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书

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书



格式自拟。

(四) 其他资料



三、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甘肃政法大学2026年图书馆数字文献资源建设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甘财采批字[2026]00713号
包号：006

供应商名称	总价(万元)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政法大学2026年图书馆数字文献资源建设项目

协商文件编号：甘财采批字[2026]00713号

包 号：006

单位： 万元

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实际内容自行设定表格，格式自拟。



第六章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2.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3.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4.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格由供应商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一、引言

1.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供应商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使用。

二、系统概述

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响应工具可以创建新的响应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响应项目文件；工具导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zbsx），并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生成响应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要求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响应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响应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电子交易系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响应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响应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响应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供应商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供应商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使用说明

1.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供应商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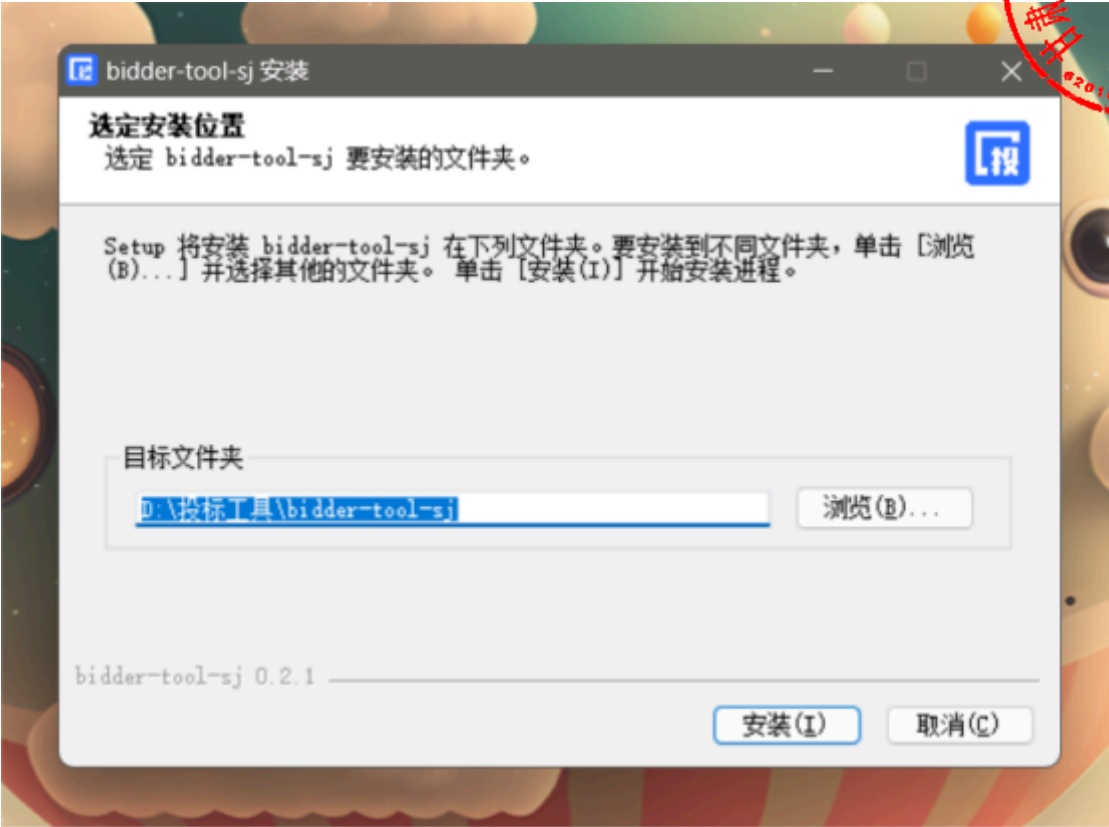
2. 一网通办首页

供应商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供应商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的招标文件。



3. 安装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响应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4. 导入招标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打开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响应文件，上传下载好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响应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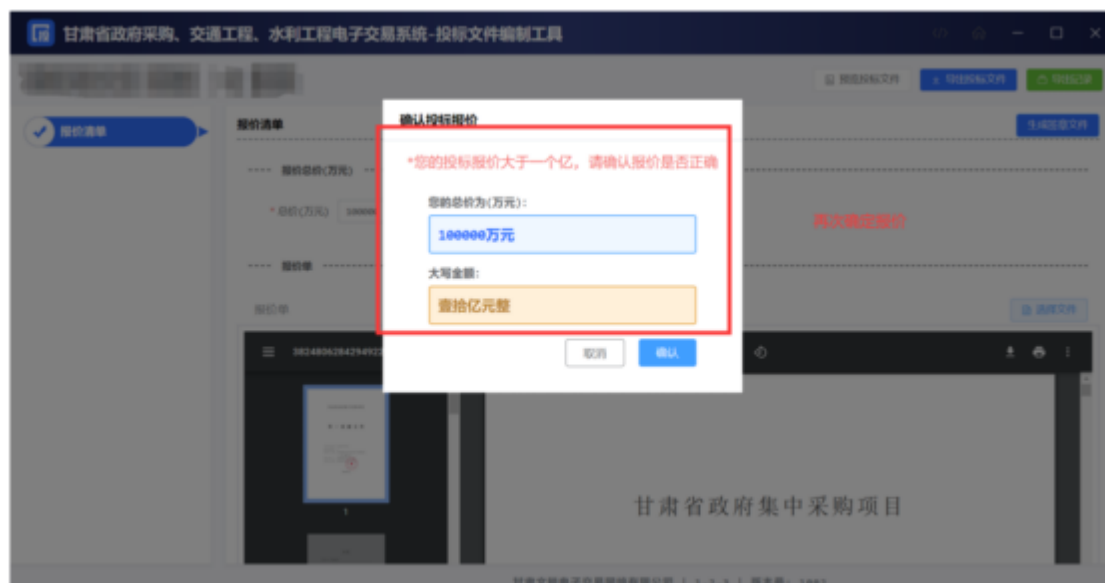


5. 多轮报价

供应商需要制作多轮报价文件，选择固化的响应文件，显示多轮报价按钮，填写响应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报价单填写:



6. 编制流程说明

6.1 签章说明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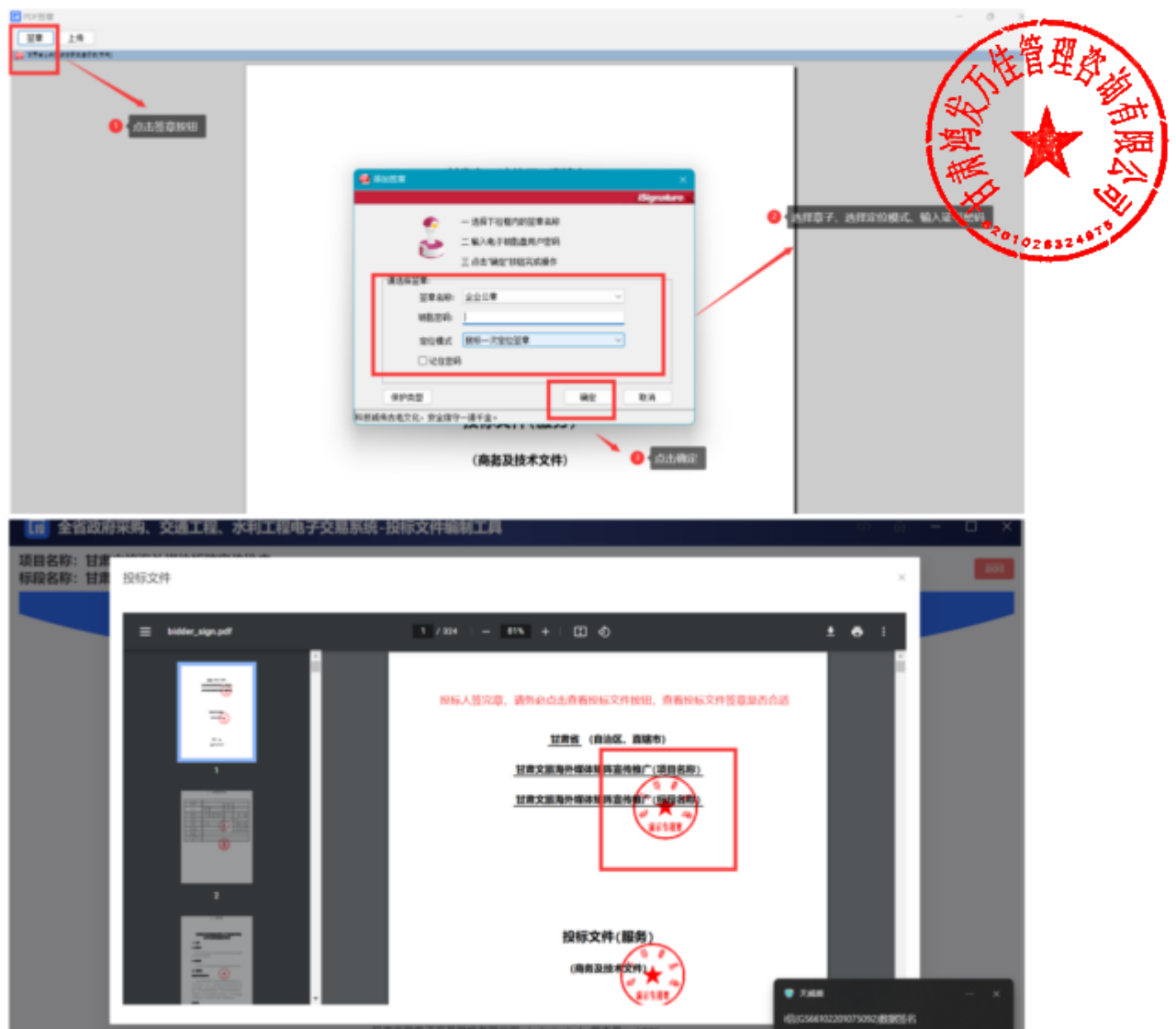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无电子签章

供应商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为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6.2编制流程说明

6.2.1封面

供应商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2 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封面

招标文件编号:

包号: 1

采购人:

机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详细地址:

投标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填写封面信息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6.2.2 响应函

供应商上传PDF版的响应函。页面可以预览响应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封面

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如果有电子章，可以在线盖章

可以下载投标文件模板

生成投标文件

下载投标文件

选择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未选择文件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6.2.3 资质文件

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为PDF。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供应商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6.2.4 商务部分

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供应商需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附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商务部分

----- 商务分投标准 -----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业绩	投标人提供2019年1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4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附件和中标（成交）通知书）	上传文件
2	资质	提供数字出版生产厂（家）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以上三项所有资质证书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2分，总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售后	投标人需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编制售后服务方案，评审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中需明确针对本项目所编制的售后服务内容，以售后团队解决方式是否全面具体，售后响应时间是否及时并明确，提供售后服务时间，技术支持人员是否合理，完善的售后服务流程，免费售后服务，售后处理流程以及符合本项目定制售后服务等。）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售后服务全面合理、可行性强，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能为问题方案全面的得4分；售后服务较完整，可行性及服务体系，能为问题方案较全面的得3分；售后服务一般，可行性不强，能为问题方案得2分；不合理及未提供售后服务的不得分。	上传文件

上一步 下一步

甘肃文捷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3.2.3 | 版本号：3.002

6.2.5技术部分

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步”，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供应商需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附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技术部分

----- 技术分投标准 -----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技术分	满足项目需求书中对相关产品技术参数的全部技术指标要求，★指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作无效标处理；o为重要指标每条扣0.2分，无和o同为一般指标每条扣0.1分。（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偏离表，对技术及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评审）	上传文件
2	功能	1. 所编数字出版生产厂（家）功能满足要求，否则不得分； 2. 所编数字出版生产厂（家）功能满足要求，需提供厂家定制平台截图和截图并加盖公章得1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供货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方案详细完整可行，科学合理，能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3分；方案较完整可行，较科学合理，能在25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2分；方案可行性、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一般，能在31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4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提供数字出版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附件和附件，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4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上一步 下一步

甘肃文捷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3.2.3 | 版本号：3.002

6.2.6优惠政策

如果供应商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6.2.8 報價明細表

供應商根據單一來源採購文件的要求，填寫相關內容。

分別有兩種方式：

- 手動填寫：可以添加行，手動填寫明細表
- Excel表：下載Excel表模板，填寫完成后，直接導入Excel表（注意：表頭內容不能修改，否則會上傳失敗）



6.2.9 商務技術資料

供應商需要響應單一來源採購文件設定的響應文件（必傳項，格式為PDF版）

系統功能：

- 可以查看上傳的文件；
- 如果上傳錯誤，可以點擊刪除按鈕，刪除文件，重新上傳；

- 如果响应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供应商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响应文件。

6.2.10预览响应文件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响应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6.2.11导出响应文件

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开始导出响应文件

生成响应文件



查看响应文件完整性



导出响应文件

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导出响应文件。



- 导出固化响应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为tbsx）；一份是响应文件编码；一份是PDF版的响应文件。

特别说明：

- （1）响应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不能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响应文件。
- （2）响应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响应文件按钮，仔细查看响应文件。
- （3）导出响应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则有响应文件未盖章的风险，请返回查看响应文件是否盖章。

7. 开标系统

7.1 下载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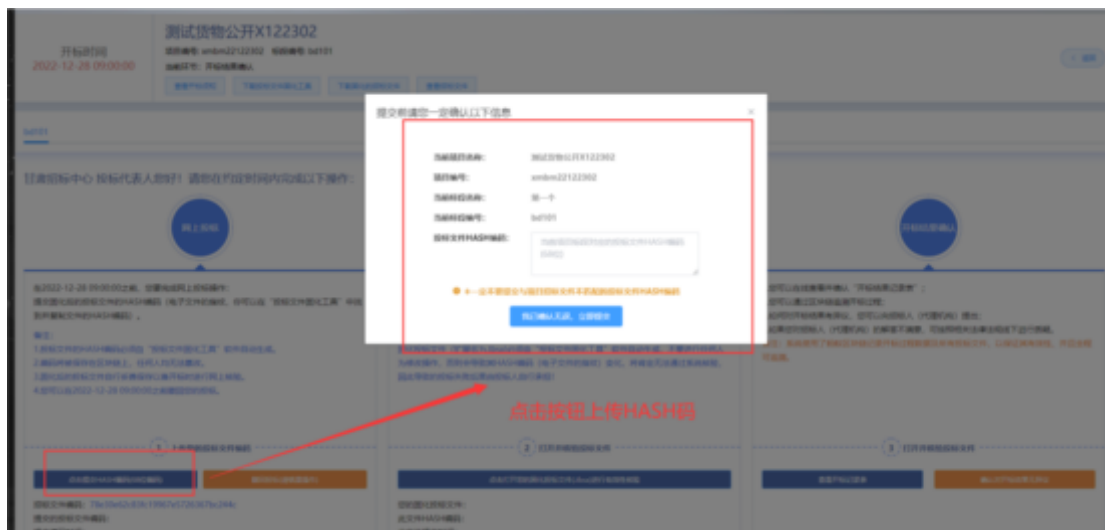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7.2上传哈希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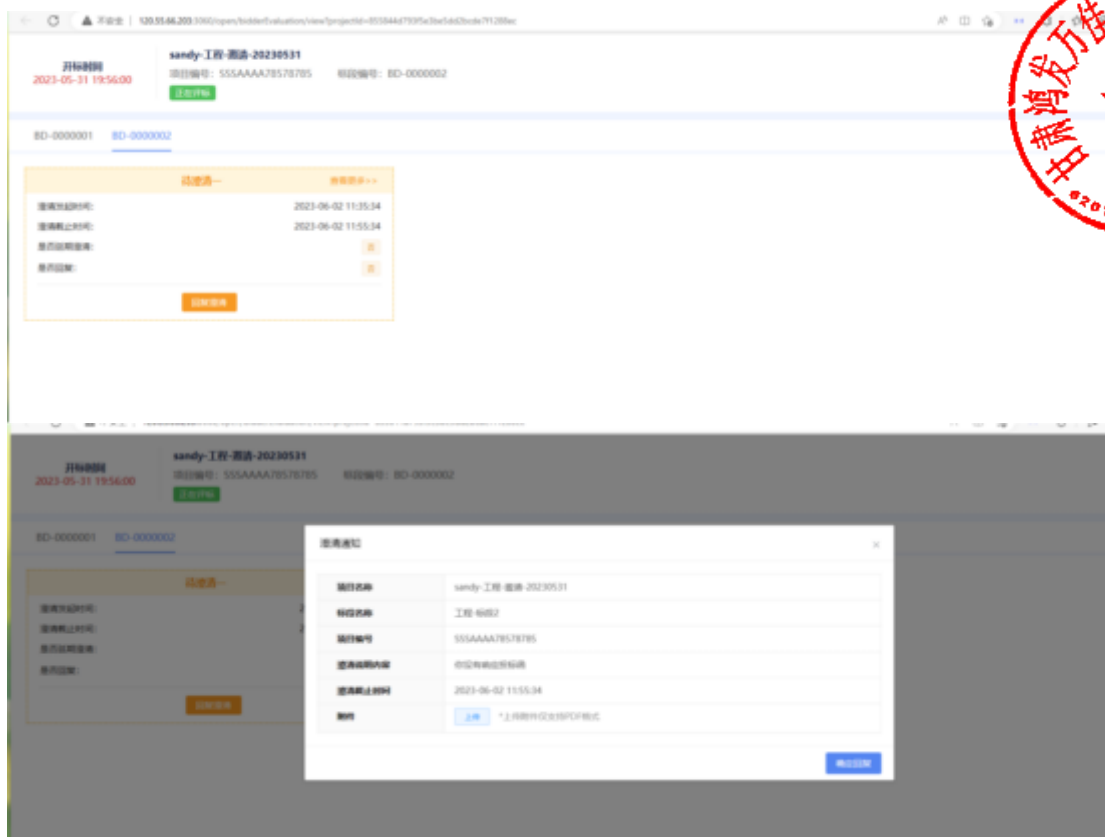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响应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7.3上传核验响应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响应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响应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供应商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如果专家发起多轮报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制作报价文件，进行上传。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现以【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1.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2. 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扫描件均可）。

3. 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日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5. 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扫描件均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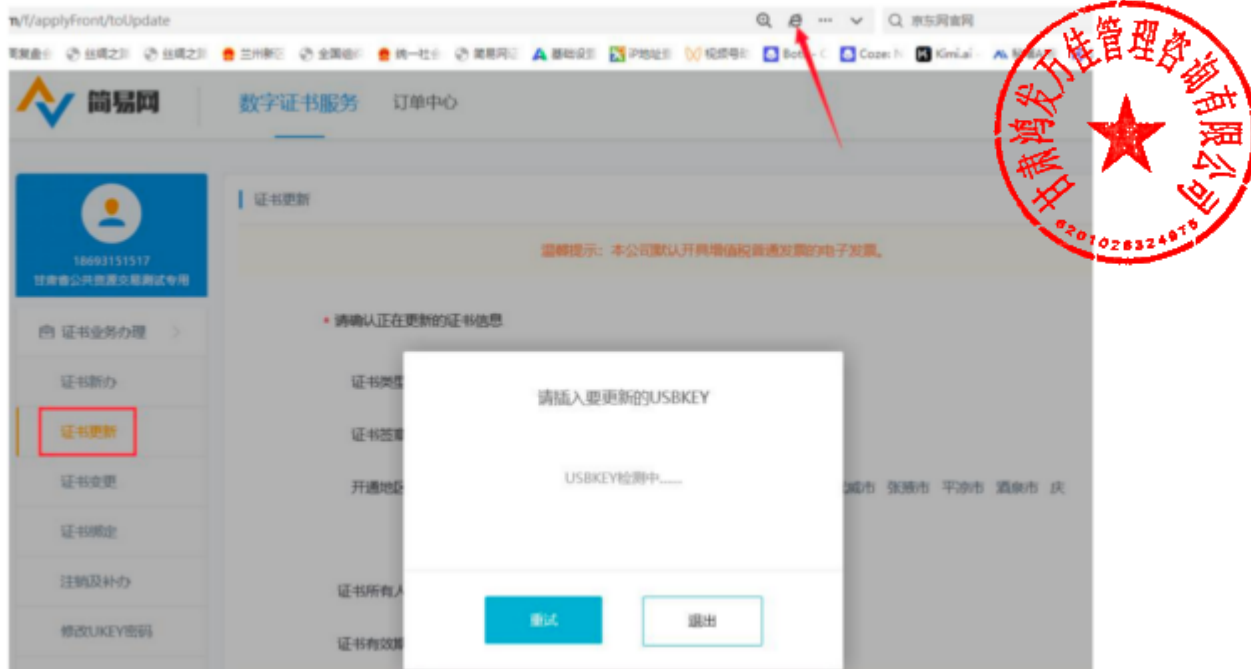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锁)；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IE浏览器进行操作。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3. 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扫描件均可）。

4. 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实体介质数字证书（CA）办理

- 1、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黑色锁）：0931-4267890
-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0931-2909370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
- 7、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400636988813609362661

全国互认移动数字证书（CA）办理

- 1、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e签盾APP）4000878198
- 2、西部安全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爱诺签APP）4007188588
- 3、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联达E投APP）17168586562
- 4、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中标一证通APP）4000921999

